

楚雄彝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

楚雄州第二人民医院第三方护理辅助人员 服务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楚雄州第二人民医院第三方护理辅助人员服务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翌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4月3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NYNZB-2026-009

项目名称：楚雄州第二人民医院第三方护理辅助人员服务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4万元

最高限价：54万元

采购需求：

（一）按需求全年365天不间断提供服务,包括处理各项突发事件及紧急任务的配合；

（二）根据医院要求,为医院指定区域患者提供专业的陪护

等服务；

（三）提供基本服务:为患者提供日常起居照料、医疗护理协助、饮食照料和卫生清理等服务；

（四）配合医生、护士做好医疗护理辅助工作；

（五）积极配合完成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创建工作和无烟环境宣教及一些临时性工作等任务；

（六）完成医院要求的其他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周期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后续签下年度合同，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重新招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或注册，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内容可为以下（1）~（3）其中之一：

1.提供2023年或2024年任意一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注：①非营利性单位或者社会团体或者其他企事业单位以符合财务会计制度为准或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②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③因国家保密规定不方便提供财务状况信息资料的，须提供相关保密规定的证明材料及说明；

2.提供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投标人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5 年 0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成立时间不足 1 个月的投标人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②提供投标人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5 年 0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

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成立时间不足 1 个月的投标人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前三年内为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今；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200 万元以上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八）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4 月 20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4 日（北京时间，每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云南翌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方式：网上获取

邮箱获取（2597198925@qq.com），（1）企业营业执照（复

印件加盖公章);(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邮箱获取须将报名资料整套扫描件加盖公章发至 2597198925@qq.com 邮箱。

售价:30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4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云南翌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五、开启(响应文件)

时间:2026 年 04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翌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开标方式:现场递交纸质文件

(二)是否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三)其他: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楚雄彝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官方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发布或转载的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采购人信息

名 称：楚雄彝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

地 址：楚雄市阳光大道 344 号

电 话：0878-6169698

(二)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南翌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鹿城镇茶花谷小区
香槟郡 A-8 幢 1 单元 A8-11 号

电 话：18808788861 、 18708787000

(三)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师、董师

电 话：18808788861 、 18708787000

